

# 2015 新移民子女創作比賽「多元臺灣我的家」

## 活動簡章暨報名表

### 壹、參加資格：需同時具備以下條件

- 一、國中、小學生。
- 二、父親或母親的母國為台灣以外的國家。

### 貳、創作主題：(以下三項擇一，題目自訂)

- 一、對於新移民子女與其父、母有特殊意義的一道料理。
- 二、新移民父、母的家鄉菜以及其背後的回憶。
- 三、新移民子女接觸父母母國語言的學習經驗。

### 參、比賽類別：分為繪畫、作文二類

#### 一、繪畫比賽：

##### (一) 組別：

1. 國小低年級組：一~二年級。
2. 國小中年級組：三~四年級。
3. 國小高年級組：五~六年級。
4. 國中組

##### (二) 作品規格：

1. 國小低年級組：使用八開空白圖畫紙(約 39 公分×27 公分)。  
國小中年級、高年級組、國中組：使用四開空白圖畫紙(約 54 公分×39 公分)。
2. 表現方式不拘，可使用四格漫畫形式創作。運用媒材可以用素描、粉彩筆、水彩、彩色筆、蠟筆、油畫或水墨等(不能使用版畫、電腦合成、拼貼)，不需要裱框。
3. 報名時須繳交作品原稿(不限件數，但每件作品背後皆須黏貼「報名表」)。

#### 二、作文比賽：

##### (一) 組別：

1. 國小中年級組：三~四年級。
2. 國小高年級組：五~六年級。
3. 國中組。

##### (二) 作品規格：

1. 紙本格式：(不同組別不同規格)
  - (1)請以稿紙創作。
  - (2)文體不拘。
  - (3)字數：(含標點符號)

國小中年級組 - 500~600 字

國小高年級組 - 800~1,000 字

國中組 - 1,000 字~1200 字

若以新詩為表現手法，則不受以上限制。

2.電子檔格式：中文新細明體，12 號字，行距 20，由左至右、由上至下繕打。

3.裝訂：將「報名表」放置在第一頁，右上方以迴紋針固定。

4.電子檔：

①請將作品內容打成電子檔，以.doc 檔儲存於 CD 或 DVD 光碟片上，或將檔案以 e-mail 寄至 [psbf20@psbf.org.tw](mailto:psbf20@psbf.org.tw)。

②檔案命名方式：「組別-作者-作品名稱.doc」。

(例如：國小高年級組-王小華-我的家庭真可愛.doc)

5.報名時需附紙本及光碟片(以 e-mail 寄送檔案者，免附光碟片)。

肆、收件日期：從 104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一)至 104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止。以郵戳為憑。

伍、收件方式：

一、參賽作品於信封外註明中文姓名、比賽組別及「2015 新移民子女創作比賽-『多元臺灣我的家』」，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收件。

二、報名一律請以掛號郵寄至「10487 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232 號 4 樓 財團法人台北市賽珍珠基金會 收」，或於基金會上班時間(一~五 9:00~18:00)送件至本會辦公室。

陸、評選時間：104 年 6 月 26 日(星期五)。

柒、頒獎典禮：104 年 7 月 25 日(星期六)。

捌、評選方式：

一、評選標準：

(一) 與主題適切性 40%

(二) 技巧 40%。

(繪畫類 - 表現技巧、構圖；作文類 - 組織結構、遣詞造句、錯別字)

(三) 其他(作品具有特殊啟發或創意)20%。

二、評選代表：由本會、合辦單位、專家學者、新移民領域等代表共同組成。

玖、獎勵方式：

一、特優獎：每組各取一名，獎金新台幣 6,000 元，獎狀一張。

二、優等獎：每組各取二名，獎金新台幣 3,000 元，獎狀一張。

三、佳作：每組各取三名，獎金新台幣 2,000 元，獎狀一張。

四、入選：每組各取四名，獎品一份，獎狀一張。

#### 拾、注意事項：

- 一、參賽者可至財團法人台北市賽珍珠基金會網站下載「報名表」。  
( <http://www.psbf.org.tw/> )
- 二、報名時請檢附「報名表」、參賽作品 ( 作文須附紙本及電子檔 )。
- 三、郵遞寄出之參賽作品請以硬紙板保護並以掛號寄出，郵寄途中若遭不可抗拒之因素造成作品損壞或遺失，主辦單位將不負賠償責任。
- 四、參賽作品不論得獎與否，主辦單位皆不退件，亦不負保管責任 ( 未得獎之作品，若有需要，請於 104 年 8 月 17 日(星期一)~8 月 28 日(星期五)上班時間自行至本會領回作品，逾期不予受理 )。
- 五、參賽作品需為獨力完成，且未曾參加國內外競賽、在國內外各類媒體以紙本或電子版任何形式發表過之原創作品。
- 六、參賽作品皆須為投稿本人的合法作品，嚴禁抄襲、模仿、改編、譯自外文或冒用他人名義參賽。如有上述情形，將取消參賽資格；已得獎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名次，追回獎金及獎狀，並公布其違規情形之事實。參賽者若涉及違反著作權相關法律，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 七、投稿作品，不得於公布得獎成績後放棄得獎。各獎項如無適當作品入選，經評審委員決議得以從缺。
- 八、所有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但同意個別主辦單位得就其作品公開發表以及授權非營利用途之重製、發行與公開傳輸轉載。獲獎作品，主辦單位得集結編印、出版、公布於網站、作品展覽或推薦報刊媒體發表時，不另支稿酬。
- 九、本活動獲得之獎金，將依「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規定申報所得。
- 十、凡參加本創作比賽者，即視為同意本簡章之相關規定，無論獲獎與否，均不得提出異議。

#### 財團法人台北市賽珍珠基金會

電話：(02)2504-8088 #20 陳專員

傳真：(02)2504-4088

地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232 號 4 樓

信箱：psbf20@psbf.org.tw

網址：<http://www.psbf.org.tw/>

facebook：<http://www.facebook.com/psbf.taiwan>



(請幫忙填寫背面意見調查表，作為賽珍珠基金會日後活動規劃的參考，謝謝!!)

## 意見調查表

一、以前聽過賽珍珠基金會嗎?

- 1.聽過  2.沒聽過

二、以前聽過本活動嗎?

- 1.聽過  2.沒聽過

三、請問你怎麼知道比賽消息? (可複選)

- 1.官網及臉書  2.本會季刊  3.海報、DM  
 4.相關單位網站  5.親友告知  6. E-mail  
 7.新聞媒體  8.學校  9.才藝班  
 10.其他 (請說明: \_\_\_\_\_)

四、參加活動的原因? (可複選, 最多選3項)

- 1.喜歡繪畫  2.喜歡寫作  3.獎金、獎品  
 4.老師鼓勵  5.家長鼓勵  6.同學鼓勵  
 7.分享成長經驗  8.挑戰自我  9.主題有趣  
 10.其他 (請說明: \_\_\_\_\_)

五、希望本會以後舉辦何種活動? (可複選, 最多選3項)

- 1.繪畫比賽  2.作文比賽  3.運動比賽  
 4.歌唱比賽  5.影片比賽  6.營隊活動  
 7.舞蹈活動  8.說故事比賽  9.戲劇訓練  
 10.園遊會  11.其他 (請說明: \_\_\_\_\_)

六、希望本活動可朝哪方面改進? (可複選, 最多選3項)

- 1.結合相關課程  2.增加得獎名額  3.增加獎金  
 4.加強活動宣傳  5.增加展覽場次  6.現場創作  
 7.出版作品集  8.其他 (請說明: \_\_\_\_\_)

七、願意擔任賽珍珠多元文化小尖兵, 向大家介紹或分享你的成長經驗嗎? (單選)

- 1.願意  2.不願意  
 3.其他 (請說明: \_\_\_\_\_)

此

處

請

黏

貼

於

作

品

後